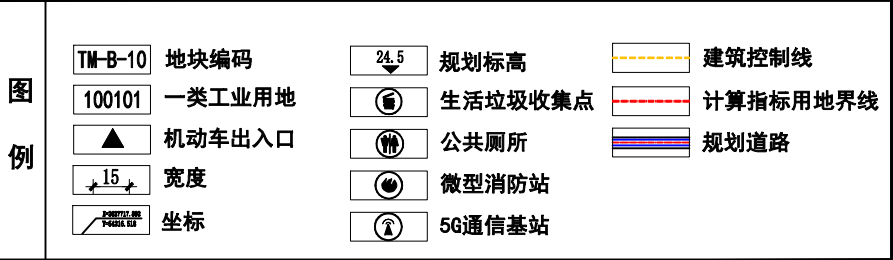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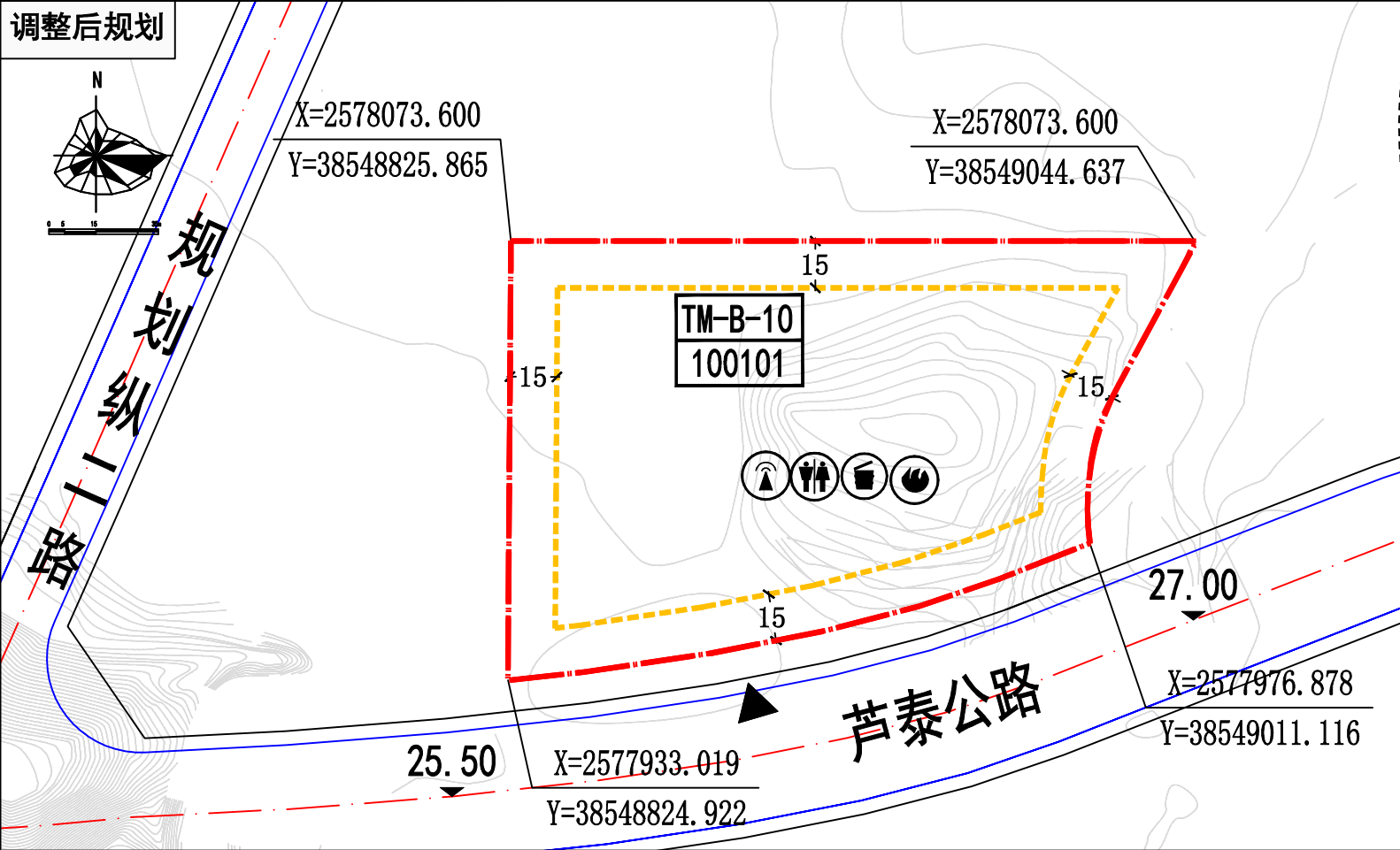


粤港澳大湾区（广东）绿色农产品生产供应基地二期TM-B-10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



说明：

1、本图则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1985国家高程基准，图则尺寸均以米计。

2、在本规划范围内的土地使用及一切开发建设活动必须遵守本图则的有关规定。

3、规划编制单元控制内容中：总用地面积、容积率、建筑密度、绿地率、建筑限高为强制性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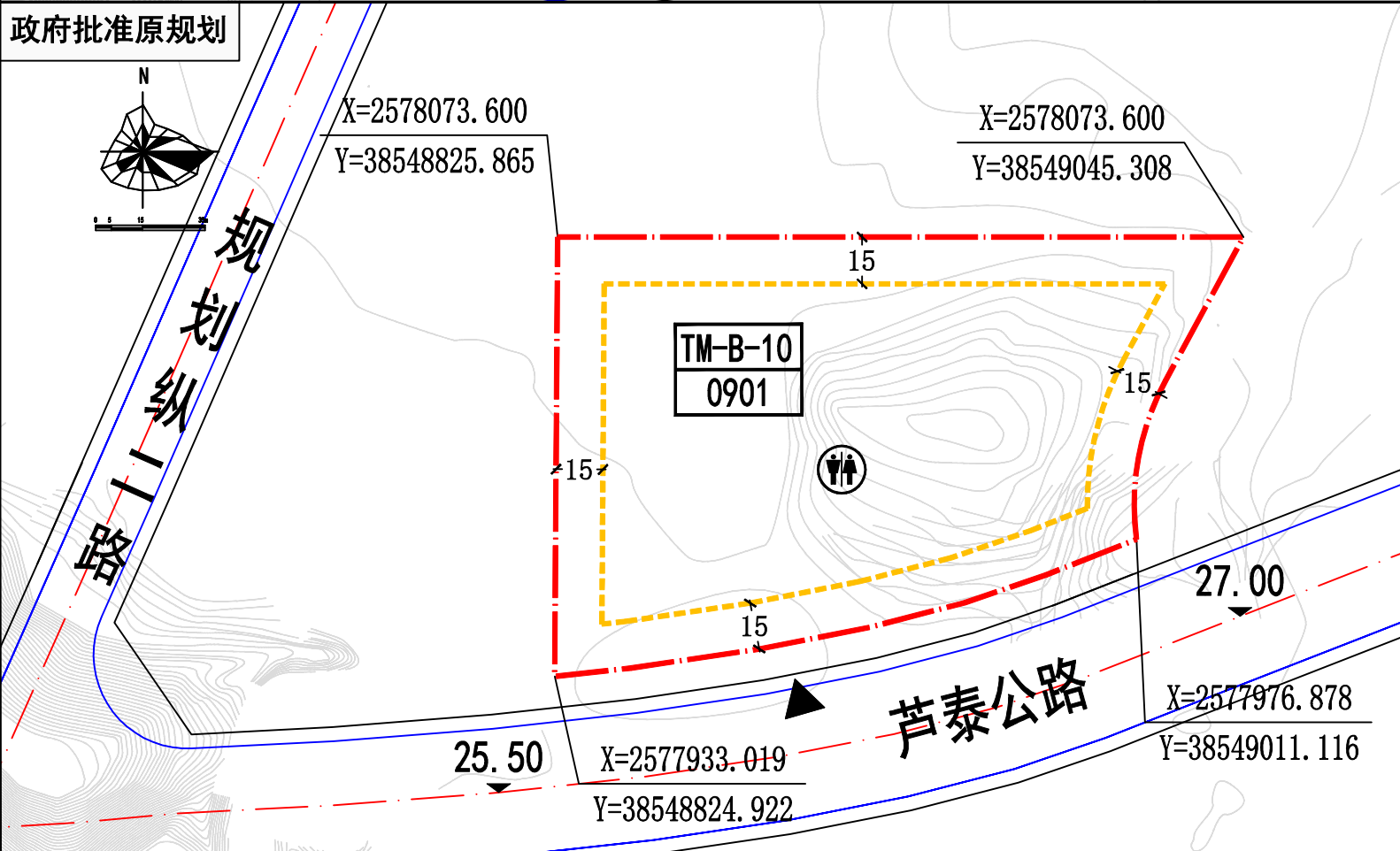
4、绿色建筑须符合《广东省绿色建筑条例》《惠州市绿色建筑量质齐升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惠市住建〔2019〕53号）及《惠州市绿色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16-2035）》要求。

5、适建性：工业及其配套、粤港澳大湾区（广东）绿色农产品生产供应基地二期的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注：粤港澳大湾区（广东）绿色农产品生产供应基地二期整体的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基地面积占基地二期总用地面积比例≤7%，其建筑面积占基地二期总计容建筑面积≤20%）。

6、机动车停车位配建标准：厂房及仓库每100㎡计容建筑面积≥0.3个、配建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每100㎡计容建筑面积≥1个（高层建筑应设置地下停车库，地下停车比例≥70%）。

7、其他相关指标应同时符合《惠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0年）的相关要求。

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									
地块编码	用地用途分类代码	规划用地性质	土地使用兼容性	总用地面积（㎡）	容积率	建筑系数（%）	绿地率（%）	建筑限高（m）	配套设施
TM-B-10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	24068	1.0~3.0	≥30	15~20	80	生活垃圾收集点、微型消防站、公共厕所、通信基站
				0.3车位/100㎡计容容积率建筑面积					



说明：

1、本图则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1985国家高程基准，图则尺寸均以米计。

2、在本规划范围内的土地使用及一切开发建设活动必须遵守本图则的有关规定。

3、规划编制单元控制内容中：总用地面积、容积率、建筑密度、绿地率、建筑限高为强制性指标。

4、绿色建筑要求：地块规划建筑必须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设，绿色建筑等级不得低于基本级。

5、其他相关指标应同时符合《惠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0年）的相关要求。

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									
地块编码	用地用途分类代码	规划用地性质	土地使用兼容性	总用地面积（㎡）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m）	配套设施
TM-B-10	0901	商业用地	070102	24069	≤3.0	≤40	≥30	80	公共厕所
				1/100㎡计容容积率建筑面积					